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张洋南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5 月 9 日以电子邮件、电话等形式送达全体监事，监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监事会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在公司杭州总部 3 楼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会议和电话会议相结合的方式，现场投票表决。

3、本次监事会应到 3 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为 3 人。

4、本次监事会由监事会主席张洋南先生主持，公司证券事务代表沈剑豪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以下简称“《2023 年激励计划（草案）》”或“2023 年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和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2023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89.7827 万股，拟归属股份的 479 名激励对象作为 2023 年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主体资格合法、有效，同意公司为满足条件的 479 名激励对象办理本次

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 289.7827 万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相关事宜。同时，监事会对公司 2023 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审核并发表了核查意见。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上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监事会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名单的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5-040、2025-042）。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2、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因员工离职、个人绩效考核未达标等原因，公司作废 2023 年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2023 年激励计划（草案）》的有关规定，审议程序合法合规，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影响。监事会同意对本次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尚未归属的 226.2482 万股限制性股票作废处理。

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关于作废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首次授予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1）。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三、备查文件

1、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5 月 15 日